

中共大连科技学院委员会文件

大科院委发〔2015〕12号



关于组织开展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并院内各单位：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以下简称《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这是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要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举措，是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史上的一件大事。为认真学习贯彻《准则》和《条例》，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1、各党总支以党支部为单位，于11月底前召开一次专题学

习和组织生活会。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亲自参加所联系部门和单位的专题学习和组织生活会，进行点评，督促指导。本次会议要以《准则》和《条例》为准绳，结合本单位教学科研管理、改革发展稳定的实际情况，找出存在问题，明确今后努力方向。广大党员要牢记并掌握党内两部法规的各项要求，做到逐条学习，深刻领会，自觉遵守。

2、党员领导干部要发挥表率作用，带头践行廉洁自律规范，带头维护纪律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学院领导班子中心组要在11月底前认真学习讨论两部法规，要在12月底前召开民主生活会，对照《准则》和《条例》，深入查找个人以及学院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学院贯彻落实的具体方案，做到抓小抓细抓实。

3、通过网络、院闻、微博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学习《准则》和《条例》的重要意义，宣传学院学习贯彻落实《准则》和《条例》的进展情况，报道在执行《条例》和《准则》过程中的先进事迹，形成在党爱党为党严党的浓厚氛围。

4、各级党组织要在12月底前将学习贯彻《准则》、《条例》的情况（包括学习方式、参加人数、学习讨论情况、组织生活会情况、学习活动照片等）报给学院党委办公室。

各级党组织要把深入学习贯彻党内两部法规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要政治任务，加大宣传力度，完善配套制度，强化执行检查，确保落实到位。对违反《准则》和《条例》规定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切实维护党纪党规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为学

院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中国共产党大连科技学院委员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日

主题词：开展 廉洁自律 纪律处分 通知

发：各党总支、党支部并院内各单位

大连科技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5年10月30日印发

(共印 30 份)